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三）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6 月 4 日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 年 6 月 4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6 月 4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6 月 4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5 月 29 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会议地点：东莞市南城街道轨道交通大厦 37 楼 1 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以累积投票制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1.01	《选举李斌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陈沃培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选举李雪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以累积投票制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刘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高飞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选举邱伟谷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修订<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二）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现场会议登记事项说明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自然人股东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 登记时间: 2026年6月1日(上午9:00-11:30; 下午14:30-17:00)

(三) 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四) 现场登记地点: 东莞市南城街道轨道交通大厦38楼

(五)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0769-88999292

邮政编码: 523073

电子邮箱: zty@dgholdings.cn

联系人: 郑先生

(六) 会议费用: 与会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3。

五、备查文件

(一)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o”）：

议案 编码	议案内容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栏目可以投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			填报票数		
1.00	《关于以累积投票制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3）人	填报票数		
1.01	《选举李斌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陈沃培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李雪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以累积投票制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3）人	填报票数		
2.01	《选举刘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高飞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邱伟谷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表决意见		
3.00	《关于修订<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参会回执

截至 2026 年 5 月 29 日下午收市时，本人（本公司）持有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_____股，拟参加贵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名称:

股东账户:

附件 3: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为便于股东参加投票，本次股东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 投票代码：360828

(二) 投票简称：东控投票

(三)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6年6月4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时间为2026年6月4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